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嘉兴华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华控”）持有公司的股份从 12,976,445 股减少至 11,643,055 股，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从 9.73%减少至 8.73%。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嘉兴华控发来的告知函，嘉兴华控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4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4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1,333,39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名称	嘉兴华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信息披露 义务人基 本信息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2号楼106室-54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06月14日至2022年10月24日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 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大宗交易	2022年6月14日至 2022年10月24日	人民币 普通股	0	0
	集中竞价	2022年6月14日至 2022年10月24日	人民币 普通股	1,333,390	1.00
	合计			1,333,390	1.00

备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嘉兴华控	合计持有股份	12,976,445	9.73	11,643,055	8.73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76,445	9.73	11,643,055	8.73

备注：1、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表中若出现数据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

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不触及要约收购。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后，嘉兴华控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